



南华大学
UNIVERSITY OF SOUTH CHINA

本科教学评建简报

第 11 期

本科教育教学评估中心 主办

2017 年 11 月 25 日

目 录

- ★ 我校开展 2014 级在校生开展第三方线上教学评价工作
- ★ 我校开展电子信息工程专业认证支撑材料整理准备情况督查工作
- ★ 《南华大学 2016-2017 学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编制工作完成
- ★ 我校电子信息工程专业接受教育部专业认证
- ★ 审核评估与高校内部质量保障体系建设的四个转变

【教学监控】

我校开展 2014 级在校生开展第三方线上教学评价工作

为全面了解并跟踪学校本科生教学培养过程，掌握在校学生知识、能力、素养的增值情况，关注学生学习投入、学校教育教学效果以及培养目标达成情况，不断改进教学内容、教学方法及其他教学相关工作，促进学校人才培养质量的持续提升，学校 2017 年委托第三方公司对 2014 级学生开展线上教学评价工作。

此次评价，是我校切实践行“以学生为中心”、“成果导向”、“持续改进”等先进教育理念的重要举措，旨在通过引入领域内具有专业权威的第三方评价，提高教学评价工作的信息化程度，增强评价结果的公信力，为科学制定教育教学工作的决策、有效改进教育教学工作提供有效信息支撑。

（本科教育教学评估中心）

我校开展电子信息工程专业认证支撑材料整理准备情况督查工作

为保障我校电子信息工程专业顺利通过工程教育专业认证，11 月 1 日，学校组织开展了电子信息工程专业认证支撑材料督查工作。

督查过程中，教学督导组成员通过听取学院汇报、审阅档案资料、随机访谈相关负责教师等环节，对电子信息工程专业的认证自评报告

支撑材料、教师教学档案材料、课程试卷、毕业设计等内容进行了认真的督查，同时就存在的有关问题向学院进行了详细反馈。

(本科教育教学评估中心)

《南华大学 2016-2017 学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编制工作完成

为落实《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与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中关于“建立高等学校质量年度报告发布制度”的要求，在参照《国务院教学督导委员会办公室关于普通高等学校编制发布 2015-2016 学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的通知》（国教督办函〔2016〕75 号）、《转发国务院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关于普通高等学校编制发布 2015-2016 学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的通知》（湘教通〔2016〕572 号）文件通知精神，《南华大学 2016-2017 学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编制工作于 2017 年 11 月 9 日正式启动。

本科教学质量报告，是学校今年 12 月参加审核评估的重要材料之一。为此，学校高度重视，周密部署，抓实抓好组织架构、人员组成、任务分工、工作进度等环节，确保高质高效完成质量年报编制工作。

经各职能部门、各学院的协同合作，《南华大学 2016-2017 学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严格按照规范要求完成了编制，做到了形式规范、内容真实。

(本科教育教学评估中心)

我校电子信息工程专业接受教育部专业认证

11月6日至8日，教育部专业认证专家组莅临我校对电子信息工程专业进行专业认证。专家组由北京理工大学仲顺安教授、西安科技大学刘树林教授、南阳防爆电气研究所有限公司副所长张刚、福建省电子产品监督检验所电子学会秘书长郑季炜、安徽大学毛昌杰教授、华侨大学林添良副教授6人组成。

11月6日上午，现场考查汇报会在西苑办公楼视频会议室举行。学校校党委书记王汉青，副校长刘升学、唐振平、何旭娟，正校级督导赵红出席会议。电气工程学院领导、电子信息工程专业负责人、学校各职能部门负责人、各公共基础课学院教学副院长、教师代表、学生代表等参加会议。会议由王汉青主持。

王汉青代表学校党委、行政和近5万名师生员工对各位领导、专家的到来表示诚挚的欢迎，向长期以来对学校改革与发展给予亲切关怀和热心帮助的领导、专家表示衷心感谢。他简要介绍了学校的历史沿革、学科特色与发展现状等情况，并阐述了自学校第三次党代会以来，在“一基三实、一路三建”发展思路的引领下，学校为创建“双一流”所采取的系列改革举措与所取得的发展实效。他表示，此次教育部专家组专程来校开展认证工作，必将对南华大学教育事业的发展提供重要的支持和帮助，是促进专业发展中的一个重要机会。学校将以此次专业认证为契机，进一步深化电子信息工程专业工程教育改革，全面提高教育教学水平，培养更多的高素质专门人才。他期盼

各位领导、专家对学校电子信息与电气工程专业的教育教学和人才培养工作提出宝贵意见。

会上，刘升学详细介绍了学校的办学历史、办学特色、办学层次等基本情况，并就学校的学科专业、人才培养和本科教育教学工作等方面向认证专家作了汇报。学校电子信息工程专业负责人陈忠泽就专业基本情况、专业认证前期准备工作、自评报告补充说明等内容作了专业认证补充汇报。

专业认证专家组组长仲顺安代表专家组讲话。他对南华大学师生员工热情、周到的服务以及对专业认证工作的支持表示感谢，并对南华大学的学科特色、办学实力和发展成就给予了充分肯定。他简要介绍了此次专业认证的目的、工作程序和考察内容，并希望专家组成员在校期间能与南华大学的师生有更深入的联系与交流，共同做好专业认证工作。

专家组成员根据学校自评报告内容就电子信息工程专业的人才培养方案修订、人才培养目标改进、课程体系设置、教学质量监控、教学经费投入、工科实习环节强化、专业灵活就业比例与就业面宽窄度、专业青年教师引进与培养机制等方面提出了一系列问题。学校人力资源处、教务处、招生就业处等职能部门负责人，电气工程学院领导、专业负责人分别就相关问题作了详细回答。

会后，专家组实地考察了我校核电模型、核燃料循环技术与装备协同创新中心、军工文化展览室、工程训练中心、计算机教学中心、风洞实验室、大学物理实验室、图书馆、大学生创业园、大学心理咨

询中心、电工实验中心实验室、电气与信息工程实验实训中心实验室、电气创新实验室等教学公共设施和教学实验中心，并与各教学设施点负责人及在场师生进行了交流。

11月6日下午至8日上午，专家组成员实地考察我校校外实习基地——长沙三一重工智能控制设备有限公司、威胜集团有限公司；认真查阅电子信息工程专业的教学管理文件、学生实验和实习报告、课程试卷、课程设计和毕业设计以及认证自评报告的支撑材料等相关资料；深入课堂考察电子信息工程专业基础课及专业课教师的授课情况；组织召开在校学生、毕业生、用人单位、任课教师、教学管理人员等各方面代表的座谈会。

11月8日上午，现场考查反馈会在西苑一办视频会议室召开。校党委书记王汉青，副校长刘升学、唐振平、何旭娟，正校级督导邹长城、赵红出席会议，党政办、宣传部、教务处、本科教育教学评估中心、人力资源处、财务处、招生就业处、学生工作部、团委、图书馆、体育学院、创新创业学院等部门负责人，电气工程学院全体院领导、电子信息工程专业负责人及教师、学生代表参加会议。会议由教育部电子信息工程专业认证委员会专家组组长仲顺安教授主持。

反馈会上，仲顺安教授代表专家组对学校高度重视和积极支持电子信息工程专业认证工作表示感谢，并从学生、培养目标、毕业要求、持续改进、课程体系、师资力量、支持条件等七个方面宣读了对我校电子信息工程专业认证现场考查的初步意见。专家组一致认为，南华大学电子信息工程专业是一个有较长办学历史和较强办学实力的专

业。该专业学生培养制度规范、措施完善、执行得力；培养目标符合学校办学定位、办学实力和办学水平；毕业要求能够有效支撑培养目标的实现；课程体系符合工程教育认证的标准要求和专业补充标准；师资队伍配备合理，学术水平高，敬业精神和教学能力强；教室、实验室、图书馆等支持条件能充分满足专业教学需求。同时，专家组也指出了该专业存在的部分课程考核程序不规范、部分毕业设计缺乏工程实践、课程体系分类不够合理、文件管理不规范等问题。

王汉青代表学校对专家组认真负责的工作态度和严谨的工作作风表示敬佩，对专家组对学校各项工作的肯定和提出的宝贵建议表示感谢。王汉青指出，专家组提出的意见和建议很有针对性，要认真的理解，认真的消化，认真的吸收，认真的整改；要以问题为导向，加大专业建设力度，带着爱改善服务条件，带着爱转变服务观念，带着爱提升服务水平和能力；要按照学校党委确立的“一基三实、一路三建”发展战略要求，认真抓好整改，不断提升人才培养质量、科学研究水平以及服务社会的能力，使电子信息工程专业的建设与发展再上一个新台阶。

（宣传部）

【他山之石】

审核评估与高校内部质量保障体系建设的四个转变

现行的高校内部质量保障体系，已无法适应高等教育大众化发展背景下高校分类

建设和特色发展的需要，应该按照“审核评估”模式的特点与要求，从四个方面实现高校内部质量保障体系由“外塑型”向“内生型”的转变。

一、质量保障体系建设依据：从外部评估标准转向学校的人才培养目标定位

质量目标（标准）是质量保障体系建设的基本依据。

审核评估是建立在合格评估基础上的评估，评估的重点不是考察其办学条件是否达标，而是考察其办学条件是否能够有效地支持人才培养目标的实现；国家也不再规定具体的、统一的质量评估指标（甚至不提供评估指标），而只是提供一个框架性的评估内容。而且高校还可以根据办学实际与评估机构协商，对评估内容做出适当的调整。总之，它考察的重点是学校质量管理的系统性和有效性。因此，在审核评估模式下，政府的角色将从“直接管理者”向“战略指导者”转变；高校将不再被来自外部统一的评估标准所束缚，在遵循高等教育规律的前提下，完全可以根据办学实际、国家和社会的需要，确定自身的人才培养目标和质量标准，并以此为依据构建其内部质量保障体系。

审核评估推动下的高校内部质量保障体系建设，以学校的办学定位和人才培养目标为依据，有助于促进高校形成各自的办学理念和风格，在不同层次、不同领域办出特色、争创一流。

二、高校内部质量评估标准：由参照国家统一标准转向学校自主开发

质量评估指标体系，是高校质量保障体系的核心。

在审核评估模式下，国家不提供统一的评估标准，而采用开放性的评估指标，把评估标准的选择权和开发权交给了学校。高校在遵循高等教育人才培养规律基础上，依据自身的办学定位和目标，开发适应内部质量需要的评估指标体系。

高校内部质量评估指标的设计，要从人才培养目标的要求出发，从质量生成过程、质量结果、质量保障机制、质量主体（教师与学生）等多维度考察，以保证质量考察的深刻性、真实性，有效地保证学校的人才培养质量。

三、高校内部质量评估重心：从以学校为中心转向以学生为中心

审核式评估关注的是学校内部质量保障体系的有效性，而有效性的体现是：（1）学校发展的目标定位符合国家、社会、学生需求和学校的实际情况（目标科学）；（2）学校的教学体系、资源配置与利用、管理体制与机制适应目标达成的需要（支持有力）；（3）学校的人才培养质量符合目标要求（质量达标）。这表明，高校内部质量保障体系建设，从出发点到落脚点都是指向人才培养目标的实现，

即指向学生的发展，学生的发展成为审核评估模式下高校内部质量保障体系的中心。

四、高校内部质量评估主体：从学校的管理者转向学校的利益相关者

质量评估主体的范围决定于质量评估方式和学校管理体制。

审核评估的目的是为了鼓励高校建立和健全自己的教育质量保障体系，通过教师、学生和管理人员的对话和合作，促进教育质量的提高。因此，大学质量主体多元化，尊重大学利益相关者参与质量管理的权力，是高校内部质量保障体系建设的必然趋势。

如何保障大学利益相关者参与学校质量管理的权力，建立所有利益相关者有效参与的质量保障体系？

1. 以质量保障体系建设为突破口，努力推进现代大学制度建设；
2. 增强质量评估的民主化和科学性；
3. 改进质量评估方式，把评估的话语权还给学校的重要利益相关者。

（来源：《中国大学教学》2013（7）：昌庆钟，审核评估与高校内部质量保障体系建设的四个转变）